

第4.7节证明导论

Section 4.7: Introduction to Proofs

目录



知识要点

- 1 直接证明法
- 2 间接证明法:反证法
- 3 间接证明法:归谬证明法

4.7.1 证明



- □证明是建立数学语句真实性的有效论证.
- □在数学, 计算机等学科中, 有时**非形式化证明**也会经常使用.
 - ▶证明过程中通常使用多个推理规则.
 - ▶推理规则可能隐式地被使用.
 - >更容易理解和向他人解释.

4.7.1 证明



- □证明在计算机领域有许多实际应用, 例如:
 - ▶验证计算机程序是否正确;
 - >确定操作系统是安全的;
 - >编写的程序能够在人工智能中做出推论;
 - ▶表明系统规范是一致的;

>.....

4.7.1 证明



- □论证一个性质相对于论域(例如整数或实数)中的所有元素都成立. 虽然描述需要全称量词, 但数学里通常**省略全称量词**.
 - 》例如"如果x > y,其中x和y是正实数,那么 $x^2 > y^2$ "实际上表示"对于所有的正实数x和y,如果x > y,那么 $x^2 > y^2$ "

4.7.2 证明p→q



□为了证明定理 $\forall x(P(x) \rightarrow Q(x))$, 引入c表示论域U中的任意一个元素, 然后采用全称引入规则, 以上语句的真实性如: $P(c) \rightarrow Q(c)$. 所以, 我们必须证明 $p \rightarrow q$.



□立储风波:

《明朝那些事儿》: 朱棣问"你认为该立谁?" 解缙答"世子(指朱高炽)仁厚, 当为太子." 朱棣不说话. 解缙再答"好圣孙(指朱瞻基)!" 朱棣笑了, 解缙也笑了, 事情就此定局.

□【直接证明法】:

- 》 第一步, 假设p为真;
- 第二步,用推理规则构造;
- 》 第三步, 表明q也必须为真.

2024/11/6

4.7.2 奇/偶数, 有/无理数的定义回顾



- □回顾奇/偶数, 有/无理数的定义, 在接下来的例子中会用到.
- □定义:如果存在整数k使得n = 2k,整数n是**偶数**.如果存在整数k使得 n = 2k + 1,则n是**奇数**.注意每个整数是偶数或奇数,但是没有整数 既是偶数,又是奇数.

□定义:如果存在整数p和q, 其中 $q \neq 0$, 使得 $r = \frac{p}{q}$, 则实数r是**有理数**. 不是有理数的实数称为**无理数**.



□例:使用直接证明法证明"如果n是一个奇数, 那么n²是奇数."



□例:使用直接证明法证明"如果n是一个奇数, 那么n²是奇数."

□解:

- \triangleright 假设n是奇数. 那么存在整数k, n=2k+1.
- 〉 公式两边取平方可以得到 $n^2 = (2k + 1)^2 = 4k^2 + 4k + 1 = 2(2k^2 + 2k) + 1 = 2r + 1$, 其中r为整数, $r = 2k^2 + 2k$. 根据奇数的定义, n^2 是奇数.
- ▶ 因此, 我们证明*n*是奇数, 那么*n*²也是奇数.

2024/11/6



□例:使用直接证明法证明两个有理数的和是有理数.



- □例:使用直接证明法证明两个有理数的和是有理数.
- \square 解:假设r和s是两个有理数. 那么必须有整数p, q和t, u满足:

$$r = \frac{p}{q}$$
, $s = \frac{t}{u}$, $u \neq 0$, $q \neq 0$

那么可得r和s的和为

$$r + s = \frac{p}{q} + \frac{t}{u} = \frac{pu + qt}{qu} = \frac{v}{w}, v = pu + qt, w = qu \neq 0$$

根据有理数的定义,可知r和s的和也是有理数.

4.7.3 间接证明法证明p→q



□优孟马谏:

楚庄王之时,有所爱马,衣以文绣,置之华屋之下,席以露床,啖以枣脯.马病肥死,使群臣丧之,欲以棺椁大夫礼葬之.左右争之,以为不可.王下令曰: "有敢以马谏者,罪至死" **优孟**闻之,入殿门.仰天大哭.王惊而问其故.优孟曰:"马者王之所爱也,以楚国堂堂之大,何求不得,而以大夫礼葬之,薄.请以人君礼葬之"王曰: "何如"对曰:"臣请以雕玉为棺,文梓为椁,齐、赵陪位于前,韩、魏翼卫其后,庙食太牢,奉以万户之邑.诸侯闻之,皆知大王贱人而贵马也"王曰:"寡人之过一至此乎!为之奈何?"优孟曰:"请为大王六畜葬之.以垅灶为椁,铜历为棺,赍以姜枣,荐以木兰,祭以粮稻,衣以火光,葬之于人腹肠"于是王乃使以马属太官,无令天下久闻也.

□有时直接证明法会走向死胡同. 不采用直接证明法, 即不从前提开始, 以结论结束来证明的方法叫做**间接证明法**. 其中, 一类非常有用的间接证明法称为**反证法**.



- □【**反证法**】 假设¬q为真, 然后证明¬p为真. 如果证明¬ $q \rightarrow \neg p$, 那么相当于证明了 $p \rightarrow q$.
- □备注: $p \rightarrow q \equiv \neg q \rightarrow \neg p$, 条件语句和它的逆否命题是逻辑等价.



□例:反证法证明如果n是整数且3n + 2是奇数,则n是奇数.



□例:反证法证明如果n是整数且3n + 2是奇数,则n是奇数.

□解:

- 》 假设n是偶数. 因此存在整数k, n = 2k. 那么3n + 2 = 3(2k) + 2 = 6k + 2 = 2(3k + 1) = 2j, 其中j = 3k + 1. 因此3n + 2是偶数.
- ⇒ 由于我们已经证明了 $\neg q \rightarrow \neg p$, 那么 $p \rightarrow q$ 也就成立. 也就是说"如果n是整数并且3n + 2是奇数(不是偶数), 则n是奇数(不是偶数)".

2024/11/6



□例:反证法证明对于整数n, 如果 n^2 为奇数, 则n为奇数.